

松原市债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政府债务管理，承担国际金融组织、多边开发机构、外国政府贷（赠）款和清洁基金相关事务性工作；
2. 负责统计汇总政府债务信息，监控债务单位政府债务情况；
3. 负责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
4. 负责地方政府债券申报及资金拨付工作；
5. 负责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 3 个科室，分别为债券管理科、综合科、债务风险防范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债务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91.69 万元。比 2024 年比增加 191.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合并，我单位新成立，2025 年新纳入预算单位。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91.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1.6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91.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1.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6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9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1.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69 万元，占 1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83.85 万元，占 95.9%；公用经费 7.84 万元，占 4.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6.29 万元，占 7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47 万元，占 16.94%；

卫生健康（类）支出 7.19 万元，占 3.7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74 万元，占 8.21%；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1.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3.85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84 万元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

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减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减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0 万，比 2024 年增减无变化。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松原市债务管理服务中心，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单位 2025 年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松原市债务管理服务中心整体绩效目标为债券申报、拨付等其他债务相关管理工作。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及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